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Iluvatar CoreX Semiconductor Co., Ltd.

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3)

- (1) 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
- (2) 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 及**
- (3) 臨時股東會通告**

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將於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於中國上海市閔行區浦江智慧廣場3號樓6層智鎧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18頁。隨函奉附供臨時股東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另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luvatar.com)查閱。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並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可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9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已填妥並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本通函所述的日期及時間均為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6年8月26日

目 錄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i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4
2. 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	5
3. 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13
4. 臨時股東會通告	13
5.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14
6. 推薦建議	15
附錄一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16
臨時股東會通告	17

預期時間表

資本化發行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批准有關資本化發行的決議案，因此下表所載的資本化發行預期時間表僅作指示用途，並以假設所有資本化發行條件將獲滿足而編製。對於預期時間表的任何期後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公告。

就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而提交轉讓文件以登記轉讓股份的截止時間 . . . 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而

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至
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

提交臨時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截止時間 2026年9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記錄日期 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

臨時股東會 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刊發臨時股東會表決結果公告 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

恢復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

就資本化股份按連權基準買賣H股之最後一日 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

就資本化股份按除權基準買賣H股之首日 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

就有權獲得資本化股份而提交H股轉讓文件的截止時間 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釐定有權參與資本化發行的H股股東而暫停辦理H股

過戶登記手續 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至
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

有權獲得資本化股份的H股股東記錄日期 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

預期時間表

恢復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新H股股票的預期寄發日期 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H股開始上市及買賣 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

附註：

1. 倘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 (a) 於任何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前生效，但於中午十二時後不再生效，提交轉讓文件的截止時間仍為同一營業日的下午四時三十分；
 - (b) 於任何本地時間的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間生效，提交轉讓文件的截止時間將順延至下一個本地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間並無該等警告訊號生效的營業日的下午四時三十分。
2. 由於需時釐定有權獲得資本化股份的H股股東名單(包括海外H股股東，如有)以及處理相關行政事宜，H股就資本化股份以除權基準買賣首日與預期寄發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H股股票日期間存有時間上的差異。
3. 本通函所述的所有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資本化發行」	指	建議按將資本儲備資本化的方式，就每股股份向全體股東發行兩股資本化股份
「資本化股份」	指	根據資本化發行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本公司」	指	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2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國公司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於中國上海市閔行區浦江智慧廣場3號樓6層智鎧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視文義而定)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釋 義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6年8月26日，即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於2026年1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記錄日期」	指	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即釐訂有資格收取資本化股份的H股股東的記錄日期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釋 義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為非上市股份，現時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 指 百分比



Shanghai Iluvatar CoreX Semiconductor Co., Ltd.

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3)

執行董事：

蓋魯江先生(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孫怡樂先生

劉崢先生

楊磊先生

中國總部、註冊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閔行區

陳行公路2168號

3幢101室

非執行董事：

王晨先生

丁俊博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滕勇博士

任今濤先生

王燕博士

敬啟者：

(1) 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
(2) 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及
(3) 臨時股東會通告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及(ii)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及(ii)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決議案的資料。

2. 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會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倘適合)按記錄日期本公司的總股本，按將資本儲備資本化的方式，就每股股份向全體股東發行兩股資本化股份。

於2026年8月20日，董事會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基準為按將資本儲備資本化的方式，就每股股份向全體股東發行兩股資本化股份，以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總股本269,174,736股股份(當中包括9,215,771股非上市股份及259,958,965股H股)為基準，資本化發行合共增加538,349,472股股份，當中包括18,431,542股新非上市股份及519,917,930股新H股。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將由269,174,736股股份增至807,524,208股股份。將予發行的資本化股份實際總數將以記錄日期的股份總數為基準。全體股東均有權按比例獲取資本化股份。

在釐定資本化發行比例(即每股股份獲兩股資本化股份)時，董事會已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i)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每股H股的理論經調整交易價格將降至現行價格的約三分之一，這將使每手買賣單位的價值更接近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時的水平(即每股H股144.6港元)，從而降低潛在投資者的入場門檻；(ii)預計將對每股交易價格進行比例調整，此舉預期將提升交易流動性並擴闊股東基礎；(iii)董事會認為，建議比例將有助於在除權期間(即2026年9月15日至2026年9月22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維持有秩序買賣；就此而言，本公司承諾，在除權期間內，不會進行任何可能對有序交易造成不利影響的資本市場活動，包括但不限於股份回購、發行新股份、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及任何不屬日常業務範圍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或第14A章作出披露的交易；及(iv)董事會認為，此註冊資本水平對於支持本公司未來的業務擴展，以及滿足未來潛在資本市場活動可能適用的最低註冊資本要求而言，也是必需的。

建議授權任何執行董事或獲授權人士以其全權酌情處理與資本化發行有關的一切事宜、簽立一切相關文件，並作出其認為合適及合宜的有關安排，以使資本化發行生效或得以執行。

於聯交所買賣的H股每手買賣單位為100股H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H股收市價為每股H股366.20港元，因此，每手100股H股的價值約為36,620港元。假設該收市價僅作說明之用，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每手100股H股的理論價值將約為12,206.67港元（即於最後可行日期每手價值的三分之一），較於最後可行日期每手價值減少約66.7%。

I. 進行資本化發行的理由

具體而言，於2026年1月8日上市後，本公司業務持續良好發展，其經營業績及市場地位均呈現穩步增長。在此背景下，H股的交易價格持續大幅升值，從每股H股的首次公開發售價144.6港元上漲至每股H股376.60港元（即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止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漲幅約為160.4%）。董事會注意到，上述升值導致H股每手買賣單位的交易價格遠高於首次公開發售價，從而提高了潛在投資者的買入門檻。董事會認為，事態發展（上市時並無預期）已使其有需要探討適當措施（包括資本化發行），以將每手買賣單位的交易價格調整至一個水平，從而提高H股對更廣泛投資者（包括可能因每手買賣單位交易價格較高而卻步的散戶投資者）的可及性及吸引力，並促進交易流動性。

此外，作為董事會持續評估本公司於2026年1月8日上市後長遠策略發展的一部分，董事會一直評估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旨在確保本公司維持足夠的靈活性，以便在適當時候把握未來的業務及資本市場機遇。董事會在評估過程中注意到，透過將其資本儲備撥充資本以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有助加強本公司的整體財務狀況，並使本公司能夠滿足相關法律及法規就任何潛在未來集資或資本市場活動（包括債務或股權融資安排）可能適用的註冊資本要求，從而保留本公司在適當時候進入資本市場的靈活性，並避免因本公司註冊資本未能達到適用法定門檻而可能出現的潛在延誤或限制。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資本化發行可普遍為股東及本公司帶來若干利益，包括（其中包括）：(i)降低H股的每手交易價，預期由於更廣泛的投資者（包括可能因較高的每手交易價格而卻步的散戶投資者）更易獲得H股，以及H股對有關投資者更具吸引

力，因而可降低投資者的買入門檻、提升H股的交易流通量，並擴闊股東基礎；(ii)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此將有助確保本公司日後考慮其他集資舉措(包括債務或權益融資安排)時，本公司將繼續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下的最低註冊資本要求，從而保持本公司於適當時進入資本市場的靈活性，並避免因本公司註冊資本未達適用法定門檻而出現潛在延誤或受到限制；及(iii)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此預期會增強公眾認知的本公司財務實力，以及業務對手方眼中的信譽，此乃由於本公司若干目前及潛在客戶及供應商要求其合作夥伴滿足最低註冊資本門檻，作為建立、維持或拓展業務關係(包括就投標、採購或賣方認證流程而言)的資格條件或預設條件，資本化發行因而預期支持本公司滿足有關要求的能力，提升取得及維持與有關對手方業務機會的競爭力。本公司確認，資本化發行並非於上市時或之前擬定，而是於上市後，董事會鑒於上述因素方作出考慮。

本公司於半導體行業營運，其現有及潛在客戶與商業夥伴包括大型企業、國有企業及具備嚴格採購政策的機構。該等對手方通常會在供應商遴選、招標及採購流程中，將最低註冊資本門檻列為強制性資格條件，且董事會注意到該門檻隨時間不斷提高。若註冊資本未能相應增加，本公司可能難以滿足此類要求，進而對其與上述對手方爭取商機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資本化發行將使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69,174,736元增加至人民幣807,524,208元，董事會認為此舉將顯著提升本公司滿足上述要求的能力，並鞏固其與大型企業及國有企業建立及維持業務關係的競爭地位。

儘管本公司已於上市後進行一次新H股配售，但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仍不足以完全達到本公司為強化財務狀況及競爭力所需要的註冊資本水平。儘管進一步進行股權融資可使註冊資本進一步增加，但此舉將導致現有股東權益進一步攤薄，且將使本公司籌集超出其目前所需的資金。董事會認為，僅為增加註冊資本而進行進一步股權融資並不恰當。董事會亦曾考慮將股份拆細作為替代方案，但最終決定不予採納。雖然股份拆細可達到降低每股交易價格的類似效果，但此舉並不會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因

此無法滿足本公司強化註冊資本狀況的需求，以支持其未來可能於資本市場進行的活動，並符合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商業交易對手方可能施加的註冊資本要求。

董事會於進行資本化發行時，將繼續考慮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II. 資本化發行的可行性

本公司擁有充足資本儲備以進行資本化發行。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資本儲備為人民幣7,179.89百萬元，當中股份溢價約為人民幣5,287.60百萬元。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資本儲備將為約人民幣6,641.54百萬元，當中股份溢價將約為人民幣4,749.25百萬元。

經考慮上文「進行資本化發行的理由」及「資本化發行的可行性」載列的因素後，董事會建議根據資本化發行，按將資本儲備資本化的方式，就每股股份發行兩股資本化股份。

III. 資本化發行的條件

資本化發行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

- (a) 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資本化發行；及
- (b) 香港聯交所批准根據資本化發行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上市及買賣。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滿足任何條件。

IV. 資本化股份的地位

在公司章程規限下，資本化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資本化股份發行日期已發行的股份具有同等地位。資本化股份持有人將有權收取於資本化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後所宣派、作出或支付的日後股息及分派(如有)。資本化發行不應導致股份或任何將上市新類別股份的權利有任何變動。

V. 零碎資本化股份

就H股股東而言，新H股將按比例發行，任何零碎股份(如有)將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完整單位。概不會向H股股東配發零碎資本化股份，零碎股權(如有)將彙整及為本公司利益出售。

就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新非上市股份將按比例發行，對於任何因資本化發行產生的零碎非上市股份，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將按零碎非上市股份的小數作降序排列，倘零碎非上市股份的小數相同，則由證券登記系統隨機排序。中國結算將按排序登記一股獲配發股份，直至所發行的新非上市股份實際總數等同於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新非上市股份總數，並將以中國結算公佈的結果為確鑿證明。

VI. 碎股交易安排

為促進資本化發行產生的新H股碎股(如有)的交易，本公司已委任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其代理，於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至2026年10月21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止的期間，為欲收購H股碎股以整合至完整每手買賣單位，或出售新H股碎股的H股股東盡力提供配對服務。有意利用此服務的H股股東，應於上述期間辦公時間(即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內直接或通過其經紀聯絡香港中央證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致電(852) 2862 8555。有意配對碎股的H股股東須預先致電上述電話號碼，以與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預約。擁有碎股的H股股東務請注意，概不保證能成功就買賣H股碎股進行配對。H股股東如對本服務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VII. 海外H股股東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的資料，概無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的地址位於中國及香港境外。

於資本化發行成為無條件，或倘於記錄日期有任何海外股東，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2)(a)條及第19A.38條就是否有任何位於其他司法權區的海外股東進行查詢，倘有有關海外股東，則本公司將就相關海外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是否合資格參與資

本化發行，對相關地區法律及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規定作出查詢。於作出有關查詢後，倘董事會認為根據相關地區法律及當地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規定，有必要排除海外股東，或排除海外股東屬權宜，則將不會向該等海外股東發行資本化股份。倘排除任何有關海外股東，則倘出售扣除開支後錄得溢價，便會作出安排以於買賣開始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於市場出售本應發行予海外股東的資本化股份。於扣除開支後，為各名海外股東進行出售之100港元或以上的任何所得款項淨額，將以郵遞方式以港元分派予相關海外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惟將予分派予任何有關人士的金額少於100港元，有關款項將為本公司利益而予以保留。

因此，除非在本公司或有關海外股東毋須遵守相關司法權區的任何註冊或其他法律規定下可作出邀請參與資本化發行，否則收到本有關資本化發行通函的海外股東不應視資本化發行為邀請參與資本化發行。此外，任何登記地址位於中國及香港境外或居於中國及香港境外的股東，應就其是否獲准收取資本化發行下的資本化股份，以及其決定引致的稅務後果諮詢其專業顧問。有意收取資本化發行下的資本化股份的股東有責任遵守相關司法權區的法律。

VIII. 通過港股通進行交易的股東獲取資本化股份的資格

於最後可行日期，H股為符合資格供投資在聯交所上市的H股（「**港股通**」）的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及個人投資者）投資的H股。在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或法規下，新H股將配發予通過港股通持有H股的中國H股股東。

IX. 稅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的相關條文，本公司的資本化發行應以其股權／股份溢價的資本儲備進行，且根據中國稅務法律獲豁免繳納任何所得稅或任何預扣稅。因此，將不會就資本化發行在中國承擔任何稅務責任。

董事會函件

買賣新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倘H股股東對稅務安排有任何疑問，建議彼等就擁有及出售H股而於中國內地、香港或其他國家(地區)的相關稅務影響諮詢彼等的稅務顧問。本公司、其董事或任何參與資本化發行的其他人士概不就H股股東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承擔任何責任。

X. 資本化發行完成對股權的影響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其他類似權利或可轉換或可交換為股份的證券，且於記錄日期前並無其他可能導致發行任何新股份的安排。

下表載列於最後可行日期及緊隨資本化股份配發及發行後的本公司控股架構(假設自最後可行日期起至記錄日期，除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資本化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並無變動)：

股份類別	緊接資本化發行前			緊隨資本化發行後		
	股份數目	非上市股份或 H股(視情況 而定)的概約	已發行股份 總額的概約	股份數目	非上市股份或 H股(視情況 而定)的概約	已發行股份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非上市股份	9,215,771	100.00%	3.42%	27,647,313	100.00%	3.42%
H股	<u>259,958,965</u>	<u>100.00%</u>	<u>96.58%</u>	<u>779,876,895</u>	<u>100.00%</u>	<u>96.58%</u>
股份總數	<u>269,174,736</u>	<u>—</u>	<u>100.00%</u>	<u>807,524,208</u>	<u>—</u>	<u>100.00%</u>

XI. 申請上市

除香港聯交所外，本公司現有股本證券或債務證券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概無正在或擬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就其任何股本證券或債務證券尋求上市或批准買賣。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519,917,930股新H股上市及買賣。待達成上文「資本化發行的條件」所載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授出上述批准)後，519,917,930股新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以於中央結算系統記存、結算及交收。本公司將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資本化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所有新H股將登記於本公司於香港保存的H股股東名冊內。除香港聯交所外，新H股將不會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本公司目前並無尋求或建議尋求新H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所有資本化股份均屬不可放棄權利。股東將就所有獲配發的資本化股份獲發一張股票。

待資本化發行成為無條件後，新H股的股票將於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新H股的H股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倘為聯名持有人，新H股的股票將寄往有關聯名持股於H股股東名冊中排名首位的H股股東。有關資本化H股股票的寄發日期，以及資本化H股開始買賣日期，請參閱本通函「預期時間表」一節。

XII. 買賣H股的風險警告

H股股東務請注意，H股預期於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起以除權基準買賣。本通函所載的資本化發行屬有條件，除非已滿足所有有關條件，否則將不會進行。任何人士如於滿足有關條件及取得必須批准前以除權基準買賣H股，將承擔建議資本化發行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或根本不會進行的風險。股東或潛在投資者倘對彼等的情況有任何疑問，應向彼等的自身專業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3. 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鑒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由269,174,736股股份增至807,524,208股股份，而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69,174,736元增至人民幣807,524,208元，於2026年8月20日，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69,174,736元增至人民幣807,524,208元，並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改。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通函附錄一載有有關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的全文，其以中文編製。倘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須待於股東會議獲得批准後，方告作實。有關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決議案將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提呈臨時股東會，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

於資本化發行完成，以及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於股東會議獲通過前，現行公司章程仍然有效。

4. 臨時股東會通告

臨時股東會將於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於中國上海市閔行區浦江智慧廣場3號樓6層智鎧會議室召開，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及(ii)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決議案。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18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公司章程，股東會上股東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惟年度股東會主席可真誠決定純粹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表決。因此，將提呈臨時股東會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會後，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表決結果公告。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將予批准的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為釐定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身份，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至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H股轉讓。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身份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H股持有人必須確保所有轉讓文據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即截止登記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本通函隨附供臨時股東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luvatar.com)。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的相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於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9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已填妥及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5.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釐定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至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於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據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閔行區陳行公路2168號3幢101室(就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

II. 符合資格獲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

為釐定有權收取資本化股份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至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於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資本化股份。為符合資格收取資本化股份，所有轉讓文據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閔行區陳行公路2168號3幢101室(就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

6.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有關(i)建議進行資本化發行及(ii)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建議決議案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蓋魯江先生
謹啟

2026年8月26日

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全文載列如下。

現行章程	經修訂章程
第六條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269,174,736元。	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807,524,208元。
	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增加538,349,472股新股份，其控股架構如下：807,524,208股普通股，當中包括779,876,895股H股及27,647,313股非上市股份。



Shanghai Iluvatar CoreX Semiconductor Co., Ltd.

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3)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於中國上海市閔行區浦江智慧廣場3號樓6層智鎧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酌情批准(a)按將資本儲備資本化的方式，就每股股份向於相關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發行兩股資本化股份；及(b)謹此授權任何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獲授權人士以其全權酌情處理與資本化發行有關的一切事宜、簽立一切相關文件，並作出其認為合適及合宜的有關安排，以使資本化發行生效或得以執行。
2. 審議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天數智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蓋魯江先生

香港，2026年8月26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蓋魯江先生、孫怡樂先生、劉崢先生及楊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晨先生及丁俊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滕勇博士、任今濤先生及王燕博士。

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臨時股東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主席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表決除外)。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則相關代表委任表格應註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每名親身出席或由受委代表代表出席的股東均就其所持每股股份享有一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的相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9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4.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身份，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至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H股轉讓。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身份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H股持有人必須確保所有轉讓文據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即截止登記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5. 本通告所述的所有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